

## 河北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信访举报受理问题办理情况一览表（第二十四批）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1	第三轮	廊坊市	固安县	2024/9/29	固安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西侧的南北路上有一个南关夜市，夜市内有 4、5 百个小摊，有很多烧烤、炸串、炒菜等摊位，产生大量油烟，影响附近居民生活，要求治理。	否	否	已办结	2024/9/30	部分属实	2024 年 9 月 30 日，我县责成固安镇经济发展办公室主管领导陈某某及执法人员刘某某、张某某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经核实，固安县南关夜市于 2022 年开始建立，由南关村村委会进行分区管理。南关夜市分为南区和北区，北区主要为美食小吃及日用品类摊位，有夜间烧烤行为，均配备油烟治理设施。部分商户存在未及时清理油烟治理设施问题，导致存在油烟较大情况，南区主要为果蔬熟食类摊位，营业开始时间为下午 5 点。	固安县责成固安镇政府加强对南关夜市摊位环境监管力度，要求摊主按要求清理餐饮油烟净化设施，避免出现餐饮油烟污染问题。	目前，南关夜市餐饮油烟单位均已完成餐饮油烟净化设施清理工作。	
2	第三轮	廊坊市	大厂回族自治县	2024/9/29	大厂县夏垫镇潘各庄村东原砖厂废弃窑坑以土地整治名义回填建筑垃圾问题仍未解决，要求尽快处理。	是	否	已办结	2024/9/29	部分属实	2024 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实施土地整治（占补平衡）项目，该项目选址在夏垫镇潘各庄村原砖厂（含取土坑）范围内，因未达到立项条件，目前现状为潘各庄村村民委员会按照村集体议事规则，履行完民主程序后，与大厂栎鑫公司商谈在保证土源安全的情况下，先进行土方回填工作，项目处于前期阶段，故未进行立项。项目回填用土来源为三河市修建地铁所产生的土，土壤委托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所检项目符合指标要求，符合回填标准。2024 年 7 月，县生态环境局委托河北缘和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坑塘水质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对照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水质无问题。下一步，大厂县将对此点位持续开展巡查，做好回填现场日常环保管控：一是责成潘各庄村村委会、大厂栎鑫公司安排专人对运输车辆严格监管，确保进出场区均清洗，防止带泥上路，同时严格要求车辆密闭，防止遗撒；二是回填现场备酒水车，每日早晚两次酒水降尘；三是定期对水质、土壤进行安全监测，消除回填问题隐患。	大厂县将对此点位持续开展巡查，做好回填现场日常环保管控：一是责成潘各庄村村委会、大厂栎鑫公司安排专人对运输车辆严格监管，确保进出场区均清洗，防止带泥上路，同时严格要求车辆密闭，防止遗撒；二是回填现场备酒水车，每日早晚两次酒水降尘；三是定期对水质、土壤进行安全监测，消除回填问题隐患。	大厂县将对此点位持续开展巡查，做好回填现场日常环保管控：一是责成潘各庄村村委会、大厂栎鑫公司安排专人对运输车辆严格监管，确保进出场区均清洗，防止带泥上路，同时严格要求车辆密闭，防止遗撒；二是回填现场备酒水车，每日早晚两次酒水降尘；三是定期对水质、土壤进行安全监测，消除回填问题隐患。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3	第三轮	廊坊市	安次区	2024/9/29	廊坊市安次区廊坊四中、华夏第九园、君兰苑小区附近，持续多年有异味（一般从早7点-10点），闻着像工业企业的，有刺激性气味，但附近无企业，想让排查一下异味来源。	否	否	阶段性办结	2024/10/11	部分属实	经核实，举报人实际反映的为廊坊昊宇酿酒有限公司，异味问题原因为生产使用后的酒糟从车间内转运到存放点，因刚转运的酒糟存在一定热量，导致酒糟的气味以蒸汽的形式散发出来，造成酒糟味扩散。经查阅企业监测报告，臭气监测达标。针对现场核查情况，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安次区分局责令该企业对酒糟进行严格管理，加快转移速度，到存放点后立即进行封闭处理，防止酒糟气味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目前该企业已整改完成。	加强企业对业的监管	已整改完成	
4	第三轮	廊坊市	安次区	2024/9/29	廊坊市安次区落垩镇路营村有两个坑，坑主分别是路广通、路广博，隔几天有小翻斗货车拉运一些垃圾垫坑收费，坑里的鱼全死了，两个坑面积约几十亩，现在已经倒了半个坑，诉求是停止倾倒垃圾，让坑回复原貌。	否	否	阶段性办结	2024/10/11	部分属实	经现场核实，自2024年1月对路广博倾倒建筑垃圾进行查处后，并未再次出现倾倒垃圾现象，经走访调查也未发现存在近期存在倾倒建筑垃圾情况。举报人反映的“廊坊市安次区落垩镇路营村有两个坑，坑主分别是路广通、路广博，隔几天有小翻斗货车拉运一些垃圾垫坑收费”问题部分属实。鱼塘内排水管道与路边沟渠联通，路边沟渠水主要为街道汇集雨水，周边无工业企业，也无其它排污管道，排入鱼塘的主要为雨水，现场存在坑塘内部分鱼死亡现象，但并非全部死亡，目前该案件公安部门正在勘验中。举报人反映的“坑里的鱼全死了”问题部分属实。针对现场核实情况，落垩镇政府将排向鱼塘的雨水排水管进行了封堵，鱼塘内鱼死亡的问题待公安部门出具勘验结果后第一时间上报，同时落垩镇政府对周边村民进行了生态环保知识的普及，增强周边村民的环保意识，不随意倾倒垃圾，保护生态环境，并增派专人对该区域进行巡逻，避免再次出现倾倒建筑垃圾现象。	对雨水管道进行封堵	已对雨水管道封堵，等待公安部门结果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5	第三轮	廊坊市	廊坊开发区	2024/9/29	开发区润泽科技公司楼顶的冷却塔，夏、冬两季全天噪音扰民，噪音达 60 分贝，该公司能人为控制冷却塔功率，有人检查时就降噪，要求在开发区大学里三期小区周边建设监测点，杜绝噪音扰民。	否	否	阶段性办结		部分属实	经核实，润泽公司楼顶的冷却塔确实存在噪音，该情况属实。该公司楼顶冷却塔为数据服务器配套建设的冷却设备，该设备运行为自动化运行控制模式，该模式根据室外气温变化自动调节设备设施运转风速，不存在“人为控制冷却塔功率”情况。“该公司能人为控制冷却塔功率，有人检查时就降噪”情况不属实。综上所述，举报人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润泽公司和联通公司承诺继续进行进一步治理，尽可能降低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润泽公司针对 A-1 楼顶、A-5 楼顶、A-1 集中冷站冷却塔提出了科学合理的降噪方案。现已开始实施改造。联通公司将对 DC1/2 楼屋顶北安装 L 形隔声屏障，在冷却塔顶部风机部分增加排风消声屏障，对 DC2 楼已有进风消声屏障向高延展行成弧度，进一步减弱噪音传播。该项目目前正在招标。两个公司的进一步整改均计划在 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该信访件目前阶段性办结。	已采取噪声防护措施，接下来进一步进行治理。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6	第三轮	廊坊市	安次区	2024/9/29	安次区仇庄乡西永丰村西南角，银河路与大外环交叉口红绿灯东北角的口粮地，有大量建筑垃圾堆放，导致无法种地，要求处理。	否	否	阶段性办结	2024/10/11	属实	经核实，现场存在约 3 亩地左右建筑垃圾，现场建筑垃圾上长满杂草，经走访调查，均不清楚建筑垃圾来源，未发现倾倒人员及车辆。针对现场核实情况，仇庄镇政府已会同廊坊市公安局安次分局环安支队进行沟通协调，开展联合执法进行调查，待廊坊市公安局安次分局环安支队对建筑垃圾方量和是否破坏耕种层进行现场勘察鉴定后，对是否构成立案条件在进行后续处理，正在等待鉴定结果，现场保持原状，待出具结果后，第一时间进行上报。	联合安次区环安支队进行调查	已联系环安，等待调查结果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7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2024/9/29	廊坊市广阳区万庄石油矿区的石油分院污水处理站，自建成以来长期虚假运行维护，处理能力也与废水产生量不配，从而造成实验室废水和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排管网，造成左场污水处理场入水超标，该企业与地方属地部门联系密切，每次检查都虚晃一枪，包庇企业。	否	否	正在办理		部分属实	<p>2024年10月2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工作人员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p> <p>关于“污水站自建成以来长期虚假维护”问题核查情况：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廊坊分院污水处理站于2021年12月投入使用，日处理能力100m³/d，现场提供的运维记录为每两小时运维一次，但现场无法证实其真实性，长时间无运维人员，拟立案查处。信访举报人反映的该问题属实。</p> <p>关于“处理能力也与废水产生量不配，从而造成实验室废水和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排管网，造成左场污水处理场入水超标”问题核查情况：核查石油分院有两个污水排口，分别位于其院区东侧和西侧，东侧为办公区，西侧主要为培训中心和住宅。东侧办公区的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排入管网进入廊坊市碧水源再生水有限公司（左场污水处理厂）。西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排入管网，也排入左场污水处理厂。实验室位于院区东侧，废液按照危废与黄骅新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定期进行转运，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现场未发现倾倒行为，目前正对廊坊分院东西两侧污水排放口排放的生活污水进行取样检测。</p> <p>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部分属实。</p>	<p>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将该单位列为巡查重点，监督单位负责人尽快完善相关资料。</p> <p>等待监测结果，进行下一步处理。同时，举一反三，加强对辖区内涉水企事业单位的巡查，提高巡查频次，常态化管控，重点检查运维情况和污水是否存在偷拍偷放，持续推进环境整治提升工作，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p>	<p>2024年10月9日，市生态环境局广阳分局工作人员带领河北润峰环境监测公司工作人员对廊坊分院东西两侧的污水排放口排放的生活污水进行取样检测。告知负责人：一是提供其厂区污水处理站附近监控记录，证明其运维人员按要求对污水处理站进行运维。二是提供院区东侧办公区和西侧培训中心和生活区的用水情况。目前石油分院正在进行整改，完善相关资料。计划2024年10月20日整改完毕。</p>	2024/10/20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8	第三轮	廊坊市	三河市	2024/9/29	廊坊市三河市燕郊高新区冶金西区一局检测中心小区内东南侧，大约四五个车间，每天生产到凌晨1点左右，切割噪音扰民，电气焊散发异味，机油味较大，要求治理。	否	否	已办结		部分属实	<p>调查核实后，廊坊市生态环境局三河市分局责令三河铭锐达不锈钢销售有限公司对车间顶棚破损情况立即进行整改，维修车间顶棚，最大限度降低噪声，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该问题已整改完成。</p> <p>针对三河市精准纵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也未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的违法行为，廊坊市生态环境局三河市分局于2024年10月1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二条，对三河市精准纵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违法行为立案查处罚款10万元，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三河市精准纵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申报危险废物相关资料。</p>	<p>责令三河铭锐达不锈钢销售有限公司对车间顶棚破损情况立即进行整改，维修车间顶棚，最大限度降低噪声，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该问题已整改完成。</p> <p>针对三河市精准纵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也未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的违法行为，廊坊市生态环境局三河市分局于2024年10月1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二条，对三河市精准纵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违法行为立案查处罚款10万元，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三河市精准纵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申报危险废物相关资料。</p>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9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2024/9/29	廊坊市广阳区大南旺村，村民王某和张某家厕所污水均排放到道路中，无人管理，异味较大，要求治理。	否	否	已办结	2024/9/30	不属实	2024年9月30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北旺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会同大南旺村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 经现场核实，大南旺村民王某家与村民张某家厕所均已进行双瓮式厕改，有专用的污水井，会定期由吸污车收集运走，现场并未发现厕所污水直排道路中、异味等现象，故问题情况不属实。	广阳区北旺镇人民政府将加强巡查力度，增强居民环保意识，确保不出现乱排乱放现象，保证居民生活环境清洁。	经排查现场并无厕所污水直排、异味等现象，已提醒附近居民不要向道路直排污水，督导道路两侧居民其定期对自家污水井进行抽排，确保该区域干净整洁无异味，避免影响其他居民。	
10	第三轮	廊坊市	大城县	2024/9/29	大城县大尚屯镇黄得务村津保路南百胜公司南侧厂房内喷漆，味道较大，污染环境，要求治理。	否	否	已办结		属实	2024年9月30日，大城县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 该喷漆加工点未办理环评、排污等相关手续，未安装环保治理设施，现场核查时未生产，车间内存在部分产品及原材料，有生产迹象。信访举报人反映问题属实。	对该喷漆加工点进行断电，对所有生产设备进行拆除。	对该喷漆加工点进行断电，对所有生产设备进行拆除，已办结。	
11	第三轮	廊坊市	广阳区	2024/9/29	广阳区支四路香堤园小区西门北侧每天有商贩摆摊，遗留较多垃圾，长期无人清理问题无人处理，要求尽快解决。举报人9月18日曾来电反映此问题，重复来电称此问题未得到有效解决。	是	否	已办结	2024/9/30	部分属实	2024年9月30日，广阳区人民政府组织南尖塔镇人民政府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再次进行了现场核查。 经现场核实，此处位置紧邻居民小区，消费人群较多，因此多家流动摊贩已经在此自发形成小市场，且已成规模，故信访人所述：“广阳区支四路香堤园小区西门北侧每天有商贩摆摊”情况属实。 因该地点属环卫未移交路段，目前并未配备环卫工人进行每日清扫保洁，且流动摊贩主动清理摊点周边自产垃圾的意识不强，自9月11日接到河北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第九批举报材料后，经孔雀公馆社区及周边小区物业商议后决定：摊点周边环境由摊主自行负责，每日将产生的垃圾自觉处理干净，孔雀公馆社区联合周边小区物业负责善后工作，对未清理干净的垃圾及时进行清扫。9月30日，南尖塔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到现场再次核实，并未发现有积存垃圾，故信访人所述：“遗留较多垃圾，长期无人清理问题无人处理，要求尽快解决。举报人9月18日曾来电反映此问题，重复来电称此问题未得到有效解决。”的情况不属实。 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情况部分属实。	广阳区南尖塔镇人民政府加大对流动商贩的巡查力度及频次，发现问题线索及时核查处置，不断提高群众的环境保护意识，自觉做好垃圾处理工作，确保环境整洁卫生，营造良好生活环境，维护身体健康。	目前，该地点堆积的垃圾已清理干净，南尖塔镇综合行政执法队联合孔雀公馆社区，每日17:00开始，继续对此处进行巡查盯守，提醒其在摆摊结束后，自觉清理个人摊点周围产生的垃圾。社区网格员加强日间巡查频次，发现未处理的垃圾及时联系小区物业进行清扫，避免出现垃圾堆积现象。目前该问题已整改完成。	

序号	轮次	督察对象	举报区县	受理时间	举报内容	重复举报	重点关注	办结状态	办结时间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措施	处理和整改情况	计划办结时间
12	第三轮	廊坊市	大城县	2024/9/29	大城县大尚屯镇尹各庄村内恒威学校南侧凯子喷漆厂与周三喷漆厂，位于村西南侧，喷漆过程中异味较大，污染环境，要求治理。	否	否	已办结		部分属实	2024年9月30日，大城县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 1. 凯子喷漆厂实为大城县神驹车业有限公司，环评、排污等相关手续齐全，现场核查时未生产，生产车间无异味，经调阅该公司公司自行监测报告，各项污染物排放达标。信访举报人反映问题不属实。 2. 周三喷漆厂未办理环评、排污等相关手续，现场核查时未生产，车间内存在部分产品及原材料，有生产迹象。 综上所述，信访举报人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对周三喷漆加工点进行断电，对所有生产设备进行拆除。	对周三喷漆加工点进行断电，对所有生产设备进行拆除，已办结。	

备注：1.办结状态：已办结、阶段性办结、正在办理。

2.利益关系：群众身边问题、邻避效应、利益纠纷、共性问题、其他。